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文日期	108.5.06
編 號	1325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1號4樓
 承辦人：施乃嘉
 電話：(02)22577155 分機1768
 傳真：(02)22585006
 電子信箱：an4371@ntpc.gov.tw



22069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2段37號11樓

受文者：新北市牙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日
 發文字號：新北衛健字第10807275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辦理「108-109年牙醫師參與戒菸服務訓練計畫」，惠請貴院回復「提供受訓牙醫師(西醫師)戒菸門診實習意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8年4月22日國健教字第1089800427號函辦理。
- 二、有關108-109年牙醫師參與戒菸服務訓練計畫，要求接受訓練之牙醫師(西醫師)需進行門診實習工作。為調查及提升醫師可參與戒菸服務地點，俾完成實習認證，惠請貴院協助於108年5月31日(五)前，填復「牙醫師參與戒菸服務訓練計畫提供受訓牙醫師(西醫師)戒菸門診實習意願回覆表」，並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回復該公會承辦人。
- 三、國健署來函及相關附件，請至本局網站下載專區下載(網址：<https://reurl.cc/mp48W>)。
- 四、公會聯絡人：許宮綸，聯絡電話：(02)2500-0133轉255、信箱：klhsu@cda.org.tw、傳真：(02)2500-0126。



正本：
 副本：新北市牙醫師公會

局長 陳潤秋

第1頁 共2頁